

安庆市司法局

安庆市 2023 年 1-12 月法律援助资金使用、案件办理、质量考核结果、受援人信息等情况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和安庆市困难群体法律援助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以及安庆市法律援助信息公开制度，现将安庆市 2023 年 1-12 月（数据统计时间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15 日）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民生实事）项目资金使用、案件办理、质量考核结果、受援人信息等情况面向社会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一、资金使用情况

（一）市法律援助中心资金使用情况。

中央、省和市财政已投入资金 33.76 万元，发放案件补贴数 34.95 万元，经费使用 34.95 万元，经费使用率 103.50%，补贴占比达 100%。

（二）全市法律援助机构资金使用情况。

中央、省和市、县财政已投入资金 793.37 万元，发放案件补贴数 775.74 万元，宣传培训等开支 31.57 万元，经费使用 807.31 万元，经费使用率 101.80%，补贴占比达 96.09%。

二、案件办理情况

（一）市法律援助中心案件办理情况。

2023 年 1-12 月份，市本级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46 件。

（二）全市法律援助机构案件办理情况。

2023 年 1-12 月份，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含宿松县）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5925 件。

2023 年 1-12 月份，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含宿松县）共为 5925 名受援人提供法律援助，其中：残疾人 140 人、农民 1081 人、农民工 1437 人、老年人 421、妇女 1103 人、未成年人 435 人、军人军属 24 人、等等（注：人员类别有交叉重复）。

三、质量考核情况

安庆市司法局在全市启动了 2023 年度暨下半年全市法律援助民生工程案件质量评查活动。依据《安徽省法律援助案件管理质量标准（试行）》《安庆市刑事、民事行政法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标准》等规定要求，统一标准，确定案件质量评查指标，参考我市往年做法，借鉴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和省厅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做法，全市各县（市、区）司法局（含省直管县宿松县司法局）共 10 个法律援助机构参评。每个参评单位抽取民事、刑事类法律援助案卷各 5 卷，总计 50 卷，限定在规定时间内送达市局。市局组成案件专家评查组，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对案卷逐一进行百分制评查打分；对拟定不合格等次的案卷，组织专家复核后确定评查等次。评查结果详见《安庆市司法局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度暨下半年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结果的通报》。

四、受援人信息公示情况

市法律援助中心每月按时在安庆法律援助网首页通知公告栏或受援人信息公示栏目对提供援助的受援人信息进行公示公

开。

全市各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每月按时在所在单位或民生办的网站（网页）对提供援助的受援人信息进行公示公开。

社会各界组织和人士如对上述内容有异议或有不同情况需要反映，请来电、来信或当面反映均可。电话：0556-5701531，地址：安庆市东部新城安庆市政务服务中心一层市法律援助中心，联系人：方超。

